

INTERIM REPORT 2021

中期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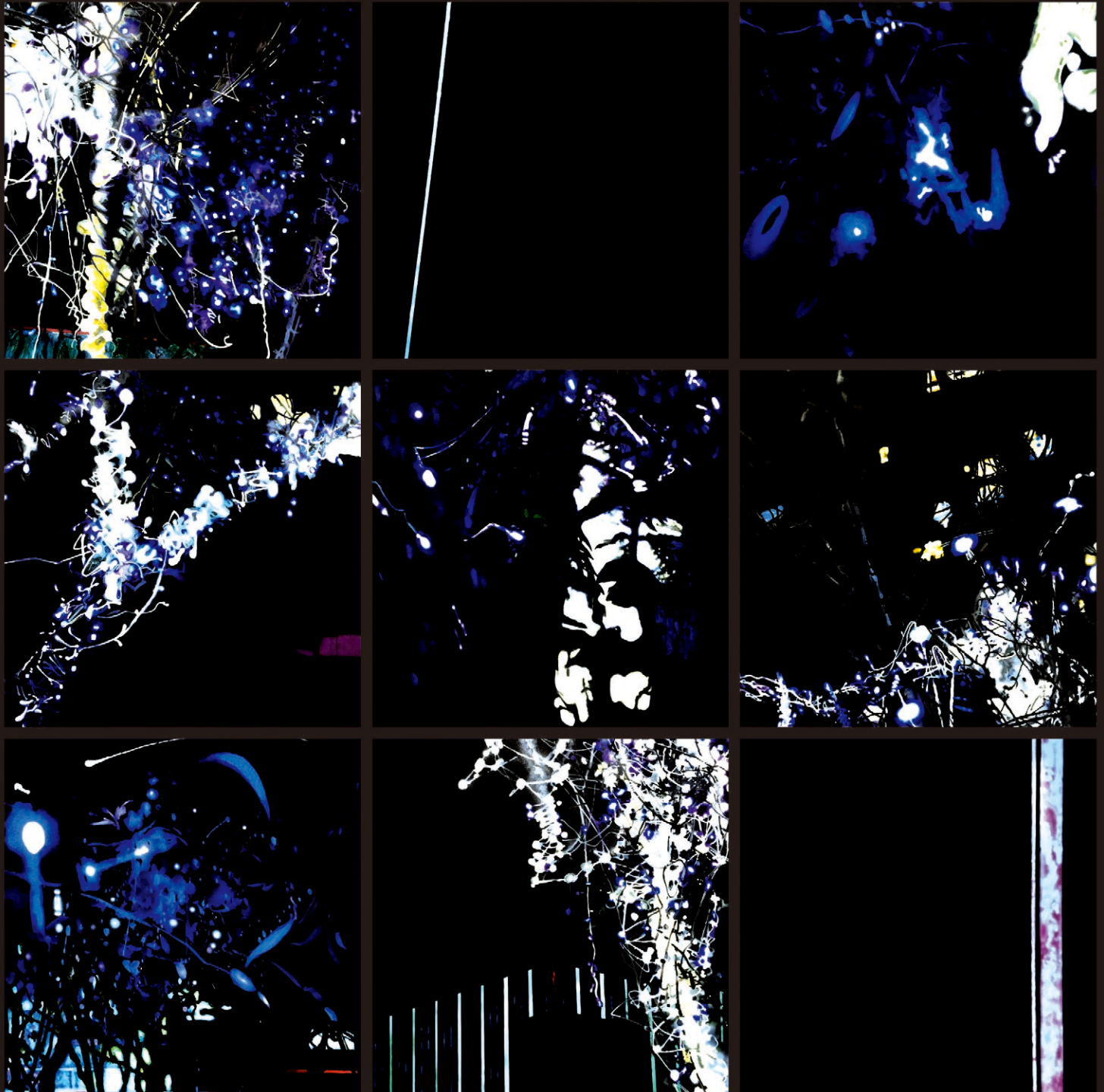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00861



神州控股
DC Holdings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目錄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3	簡明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
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3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31	其他資料
31	中期股息
31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31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33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35	股權激勵計劃
40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之董事資料披露
41	遵守標準守則
41	審核委員會的審閱
41	企業管治
42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42	足夠公眾持股量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或「神州控股」) 之董事會 (「董事」或「董事會」) 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上一個財年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入	3	8,673,158	8,349,929
銷售及服務成本		(7,057,814)	(7,024,160)
毛利		1,615,344	1,325,769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133,468	72,771
銷售及分銷費用		(582,944)	(540,265)
行政費用		(224,382)	(211,887)
其他費用淨額		(539,301)	(438,460)
融資成本		(70,234)	(77,020)
出售多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淨損益	4	-	301,279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淨虧損	5	(5,484)	(51,946)
除稅前溢利	6	326,467	380,241
所得稅費用	7	(21,581)	(35,492)
本期間溢利		304,886	344,749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權益		220,223	243,371
非控股權益		84,663	101,378
		304,886	344,749
母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 (港仙)		14.24	14.82
攤薄 (港仙)		14.17	14.80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本期間溢利	304,886	344,749
其他全面收益 (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虧損)：		
外匯換算之差額	174,302	(250,280)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1,729	13,555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虧損) 淨額	176,031	(236,725)
其後不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虧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淨變動	1,504	12,215
物業估值收益	-	6,379
所得稅影響	(193)	(6,066)
其後不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1,311	12,528
經扣除稅後的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虧損)	177,342	(224,197)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482,228	120,552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權益	344,905	94,914
非控股權益	137,323	25,638
	482,228	120,55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60,054	992,378
使用權資產		275,286	202,970
投資物業		5,251,507	5,126,601
商譽		1,900,771	1,877,561
其他無形資產		203,902	195,700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69,080	73,72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465,190	2,430,71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707,786	714,300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77	788
應收賬款	10	136,696	130,513
其他應收款項		1,015,003	883,936
遞延稅項資產		250,746	225,211
		13,236,298	12,854,397
流動資產			
存貨		1,880,953	2,614,291
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		700,023	694,716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4,137,980	3,631,84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97,560	1,339,906
合約資產		3,105,379	2,405,24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58,354	1,122,414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53,219	53,154
受限制銀行結餘		119,593	228,2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49,792	3,076,717
		14,002,853	15,166,56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1	4,038,731	3,620,499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2,049,931	2,517,610
租賃負債		104,933	83,215
合約負債		1,956,656	2,407,732
應繳稅項		71,654	120,216
付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1,553,387	2,077,309
		9,775,292	10,826,58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淨值		4,227,561	4,339,98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7,463,859	17,194,384
非流動負債			
附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1,989,702	2,301,295
遞延稅項負債		494,030	465,878
遞延收入		33,504	25,888
租賃負債		100,994	50,547
其他金融負債		866,013	586,144
		3,484,243	3,429,752
資產淨值		13,979,616	13,764,632
權益及儲備			
股本	12	167,310	167,250
儲備		9,373,669	9,262,477
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9,540,979	9,429,727
非控股權益		4,438,637	4,334,905
權益總額		13,979,616	13,764,63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母公司股東應佔

	已發行股本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以股份		資產 估值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投資 估值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儲備基金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匯兌 波動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擬派 末期股息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總計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非控股 權益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權益總額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僱員 股票基金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支付僱員之 酬金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67,250	4,651,977	1,766,449	(554,490)	128,489	501,212	114,979	561,694	162,053	1,930,114	-	9,429,727	4,334,905	13,764,632
本期間溢利	-	-	-	-	-	-	-	-	-	220,223	-	220,223	84,663	304,886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	-	-	2,440	-	-	-	-	2,440	(1,129)	1,311
外匯換算之差額	-	-	-	-	-	-	-	-	120,513	-	-	120,513	53,789	174,302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	-	-	2,222	-	(493)	-	-	1,729	-	1,729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	-	-	-	-	(733)	-	-	733	-	-	-	-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3,929	-	120,020	220,956	-	344,905	137,323	482,228
以股份支付之酬金	-	-	-	-	33,634	-	-	-	-	-	-	33,634	5,736	39,370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資本出資	-	-	(35,764)	-	-	-	-	-	-	-	-	(35,764)	54,592	18,828
僱員股票基金供款	-	-	-	(216,500)	-	-	-	-	-	-	-	(216,500)	-	(216,500)
行使購股權(附註12)	60	3,506	-	-	(766)	-	-	-	-	-	-	2,800	-	2,800
依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歸屬股份	-	-	-	3,769	(3,769)	-	-	-	-	-	-	-	-	-
視為收購非全資附屬公司股東之額外權益	-	-	(17,823)	-	-	-	-	-	-	-	-	(17,823)	(55,033)	(72,856)
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減資	-	-	-	-	-	-	-	-	-	-	-	-	(4,505)	(4,505)
給予非控股股東之股息支付	-	-	-	-	-	-	-	-	-	-	-	-	(34,381)	(34,381)
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宣派(附註)	-	-	-	-	-	-	-	-	-	(167,310)	167,310	-	-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167,310	4,655,483	1,712,862	(767,221)	157,588	501,212	118,908	561,694	282,073	1,983,760	167,310	9,540,979	4,438,637	13,979,616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經股東批准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合計港幣167,310,000元。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母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已發行 股本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股份 溢價賬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僱員 股票基金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以股份 支付僱員之 酬金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資產 估值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投資 估值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儲備基金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匯兌 波動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總計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非控股 權益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67,098	4,643,858	1,893,085	(60,867)	67,028	496,428	42,506	476,557	(347,914)	1,558,644	8,936,423	3,627,049	12,563,472	
本期間溢利	-	-	-	-	-	-	-	-	-	243,371	243,371	101,378	344,749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之 公允價值變動	-	-	-	-	-	-	11,137	-	-	-	11,137	(3,393)	7,744	
外匯換算之差額	-	-	-	-	-	-	-	-	(176,202)	-	(176,202)	(74,078)	(250,280)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	-	-	-	8,053	3,771	-	11,824	1,731	13,555	
經扣除稅後的物業估值收益	-	-	-	-	-	4,784	-	-	-	-	4,784	-	4,784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4,784	19,190	-	(172,431)	243,371	94,914	25,638	120,552	
行使購股權(附註10)	43	2,062	-	-	(423)	-	-	-	-	-	1,682	-	1,682	
僱員股票基金供款	-	-	-	(69,219)	-	-	-	-	-	-	(69,219)	-	(69,219)	
以股份支付之酬金	-	-	-	-	11,340	-	-	-	-	-	11,340	11,879	23,219	
給予非控股股東之已付股息	-	-	-	-	-	-	-	-	-	-	-	(28,739)	(28,739)	
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宣派(附註)	-	-	-	-	-	-	-	-	-	(104,281)	(104,281)	-	(104,28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67,141	4,645,920	1,893,085	(130,086)	77,945	501,212	61,696	476,557	(520,345)	1,697,734	8,870,859	3,635,827	12,506,686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經股東批准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4港仙，合計港幣104,281,000元。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		
存貨減少	657,897	495,593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638,110)	470,926
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增加	418,232	348,535
其他營運資金及非現金交易之調整增加	(1,014,639)	(1,661,811)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76,620)	(346,757)
投資活動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21,934)	(19,39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451	1,535
出售投資物業之所得款項	-	90,787
添置其他無形資產	(31,807)	(17,727)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16,087	1,827
出售多間聯營公司投資之所得款項	-	765,213
收取多間聯營公司之股息	-	20,376
收取一間合營企業之股息	-	4,22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	(340)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	(2,949)	-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641,080	667,515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93,789)	(417,557)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139	1,096,452
融資活動		
行使購股權	2,800	1,682
新增銀行貸款	631,418	1,719,296
償還銀行貸款	(1,513,568)	(2,302,101)
償還公司債券	-	(1,059)
已付利息	(49,147)	(77,020)
收購非控股股東權益	(76,595)	-
給予非控股股東之已付股息	(34,381)	(28,739)
依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216,500)	(69,219)
多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資本出資	315,929	-
租賃負債之付款	(65,564)	(59,565)
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減資	(4,505)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10,113)	(816,7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579,594)	(67,030)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76,717	1,890,171
匯兌變動之影響淨額	52,669	(30,042)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49,792	1,793,0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組成分析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所載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49,792	1,793,09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呈報基準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除採納以下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註釋）外，編製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貫徹採用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財務報表所載之相同呈報基準、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利率基準的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於本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準則及修訂不會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該修訂提供了針對性的豁免：(i)於會計處理上就確定金融資產、金融負債的合約現金流量修訂基礎的變化，及(ii)當因銀行同業拆借利率改革（「IBOR改革」）而利率基準被替代基準利率取代時的貼現對沖會計。該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與受IBOR改革影響的基準利率掛鈎的合約。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有五個呈報經營分部概述如下：

- (a) 「神州信息」分部：神州數碼信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神州信息」）主要為從事系統集成、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業務，為銀行等行業用戶提供以銀行核心系統及企業服務總線為代表的系統開發和維護、行業雲服務和基礎設施建設等金融科技服務；及為運營商、政企、農業等國民經濟重點行業提供技術服務、應用軟件開發以及雲建設與運營等產品和服務。
- (b) 「智慧產業鏈業務」分部：主要為致力於通過進行「倉+大數據+人工智能」的模式，為客戶提供端到端的一站式供應鏈服務，並產生大數據洞察力來協同上下游的供應鏈流程，賦能產業供應鏈整體效能提升，打造全新智慧型供應鏈管理模式。本集團主要從本分部的物流業務及電子商務供應鏈服務產生收入。
- (c) 「智慧城市業務」分部：主要為參與「智慧城市」的業務，提供大數據的軟件及解決方案，為城市建構起多個全市級的大數據平台，但不限於解決醫療、交通、能源供給和社會保障等問題。本集團主要為通過大數據有關的系統集成、軟件開發和技術服務業務等產生收入。
- (d) 「投資業務」分部：主要致力於改善集團的核心產品，服務和供應鏈提供功能，並通過持續創新和投資孵化來建立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構建更為廣泛的大數據生態，通過併購重組、股權投資、投資孵化等專業化資本運營。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 分部資料(續)

(e) 「其他業務」分部：包括物業投資、物業銷售及「智慧金融業務」即憑藉自身的各類金融牌照，並整合銀行、保險、證券、信託等金融機構資源，面向內外部客戶提供小額信貸貸款、租賃、保理等金融服務。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乃根據呈報分部溢利而評估，其為經調整後的除稅前溢利的計量。分部業績與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一致計量，惟若干利息收入、若干融資成本、未分類公司收入及收益及未分類公司開支外不計入該等計量。這是向首席營運決策者呈報其達致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的計量。

分部間之銷售及轉撥乃參考以現行市場價格銷售予第三方之銷售價格而進行。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經營及呈報分部之收入及業績：

	神州信息		智慧產業鏈業務		智慧城市業務		投資業務		其他業務		抵銷		總計	
	截止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														
對外	5,662,331	4,807,138	2,586,295	3,092,111	69,005	151,804	-	-	355,527	298,876	-	-	8,673,158	8,349,929
分部間	705	1,155	7,601	42,385	28,153	1,762	-	-	23,928	16,407	(60,387)	(61,709)	-	-
	5,663,036	4,808,293	2,593,896	3,134,496	97,158	153,566	-	-	379,455	315,283	(60,387)	(61,709)	8,673,158	8,349,929
分部毛利	983,492	788,985	431,058	359,861	25,668	43,748	-	-	175,126	133,175			1,615,344	1,325,769
分部業績	107,127	147,018	130,987	77,811	(20,296)	(17,137)	(44,689)	227,045	265,740	58,845			438,869	493,582
未分類														
利息收入													1,580	1,667
收入及收益													237	416
未分類開支													(69,519)	(70,418)
經營活動溢利													371,167	425,247
融資成本													(44,700)	(45,006)
除稅前溢利													326,467	380,241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期間之收入指出售貨品(扣除退貨與貿易折扣)；提供服務(扣除增值稅及政府徵費)；從投資物業已收取及應收取之租金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來自客戶的合約收入	8,465,178	8,169,420
其他來源的收入	207,980	180,509
收入總計	8,673,158	8,349,929

(i) 來自客戶的合約收入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將繼續由四個主要收入來源產生來自客戶的合約收入：(i)系統集成業務(ii)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業務(iii)物流業務；及(iv)電商供應鏈服務業務。為了更好地幫助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業務結構和財務狀況，並更好地反映當前的市場趨勢，董事會將本集團來自客戶的合約收入進行分類如下：

大數據收入主要指與數據匯聚、數據採集、數據共享、數據分析、數據安全、數據治理等相關的軟件開發、數據產品銷售及數據產品定制服務收入。

服務收入主要指提供技術服務及提供物流服務等產生的收入。

解決方案收入主要指系統集成業務收入及軟件開發收入。

生態收入為實現核心收入增長及穩固，在產業鏈上下游進行生態佈局，例如通過電商業務產生的商流、資金流、信息流可作為大數據收入及物流服務收入的來源及增長基礎。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續)

按主要產品及服務線作分列：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大數據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服務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解決方案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生態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總計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系統集成業務	-	-	3,456,230	-	3,456,230
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業務	16,199	1,663,765	591,999	-	2,271,963
物流業務	74,961	1,073,338	-	-	1,148,299
電商供應鏈服務業務	64,041	6,453	-	1,362,910	1,433,404
	155,201	2,743,556	4,048,229	1,362,910	8,309,896
其他					155,282
來自客戶的合約收入					8,465,178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大數據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服務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解決方案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生態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總計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系統集成業務	-	-	3,133,679	-	3,133,679
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業務	20,677	1,305,408	500,031	-	1,826,116
物流業務	21,953	872,449	-	-	894,402
電商供應鏈服務業務	11,782	5,907	-	2,018,730	2,036,419
	54,412	2,183,764	3,633,710	2,018,730	7,890,616
其他					278,804
來自客戶的合約收入					8,169,420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續)

分列按時點確認的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在某個時點 隨著時間的推移	5,044,916 3,420,262	5,448,902 2,720,518
來自客戶的合約總收入	8,465,178	8,169,420

(ii) 其他來源的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經營租賃下的投資性房地產的租金收入 金融服務業務	195,579 12,401	167,106 13,403
其他來源的總收入	207,980	180,509

(iii)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	44,207	45,170
銀行存款利息	4,220	5,069
理財產品收入	15,158	11,834
其他	7,522	3,729
	71,107	65,802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續)

(iii) 其他收入及收益 (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益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收益	61,533	-
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轉為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收益	-	6,969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828	-
	62,361	6,969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計	133,468	72,771

4. 出售多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淨損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視為出售多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虧損	-	(146,238)
出售多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	-	344,148
部分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公允值收益	-	103,369
出售多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淨損益	-	301,279

5.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淨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應佔聯營公司之收益 (虧損)	3,052	(47,053)
應佔合營企業之虧損	(8,536)	(4,893)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淨虧損	(5,484)	(51,946)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經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售出存貨之成本	4,442,493	4,907,65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62,342	63,049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66,215	62,321
研究及開發成本 ¹	338,501	221,15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¹	26,055	18,737
陳舊存貨撥備及撇銷 ¹	75,441	65,213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 ¹	59,389	110,547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減值撥回 ¹	(17)	(50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540	951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42,792	72,595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6,355	4,425
其他金融負債利息	21,08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虧損 ¹	38,909	5,176
外匯淨虧損 ¹	3,072	16,302
2019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優惠	-	(850)

¹ 此等收入或開支淨額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中之「其他費用淨額」內。

7. 所得稅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本期—中國大陸		
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	19,626	10,119
土地增值稅(「 土地增值稅 」)	180	-
	19,806	10,119
遞延稅	1,775	25,373
本期間稅項支出總計	21,581	35,492

7. 所得稅費用(續)

- (a) 中國企業所得稅指於中國大陸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所徵收之稅項。除若干附屬公司享有稅務優惠外，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營運的附屬公司一般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之稅率為25%。
- (b) 中國土地增值稅就土地增值按累進稅率介乎30%至60%徵收，即物業銷售所得款項減可扣除開支(包括土地使用權攤銷、借貸成本及全部物業開發開支)。
- (c)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合資格企業的首個港幣2百萬元的利潤徵稅為8.25%，而超過港幣2百萬元的利潤則徵稅為16.5%。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合資格企業的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計算。在香港不符合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的其他集團實體將繼續按估計可評稅利潤的16.5%統一稅率徵稅。
- (d) 應佔合營企業之稅項抵免為約港幣3,007,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稅項支出港幣22,000元)及應佔聯營公司之稅項支出為約港幣7,281,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3,696,000元)，已分別計入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中之「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淨虧損」內。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中期股息	30,444	58,567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向本公司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港仙(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3.6港仙)。於報告期末後宣派之中期股息並未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母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以及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發行減在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下所持股份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546,600,376股（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42,023,726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母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計算並對一間附屬公司的可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作出調整。用於該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之已發行普通股減在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下所持股份，並加假設有關於本集團之股權激勵計劃之所有可潛在攤薄的普通股被視為獲行使時已無償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期間之母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220,223	243,371
一間附屬公司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97)	(238)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220,126	243,133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期間內已發行股份減在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下所持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1,546,600,376	1,642,023,726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股權激勵計劃	6,576,329	688,736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本期間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1,553,176,705	1,642,712,462

1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應收款項包括：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5,098,977	4,444,708
減：損失撥備	(824,301)	(682,352)
總計	4,274,676	3,762,356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方式與其客戶訂定條款，惟一般會要求新客戶預付款項。信貸期一般為15至720天，本集團對其未收回應收款項實施嚴謹之監控，並設有信貸監控部門，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後根據發票日期（相當於各自的收入確認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30天內	1,625,616	1,369,718
31至60天	197,564	610,916
61至90天	71,728	115,855
91至180天	444,886	524,292
超過180天	1,934,882	1,141,575
	4,274,676	3,762,356

包括在本集團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中的應收多間合營企業、多間聯營公司及多間關連公司的款項分別約為港幣56,234,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4,829,000元）、港幣5,281,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019,000元）及港幣52,42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1,290,000元），其須按類似於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提供的信貸條款償還。

11.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以下為根據報告期末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30天內	1,544,683	1,507,471
31至60天	286,260	808,988
61至90天	456,413	137,255
超過90天	1,751,375	1,166,785
	4,038,731	3,620,499

購買商品的平均信用期為30至180天。本集團已製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限內結清。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金額包括應付本集團之多間合營企業、多間聯營公司及多間關連公司之款項分別約為港幣1,493,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475,000元）及港幣49,983,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2,384,000元）及港幣125,631,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91,780,000元），此結餘乃根據本集團主要供應商所給予之類似信貸條款償還。

12. 股本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法定：		
2,500,000,000股（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00,000,000股） 每股面值港幣0.1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0.1元）之普通股	250,000	25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1,673,102,386股（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72,497,376股） 每股面值港幣0.1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0.1元）之普通股	167,310	167,250

12. 股本 (續)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已發行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670,977,976	167,098	4,643,858	4,810,956
行使購股權 (附註a)	430,000	43	2,062	2,105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671,407,976	167,141	4,645,920	4,813,061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672,497,376	167,250	4,651,977	4,819,227
行使購股權 (附註b)	605,010	60	3,506	3,566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1,673,102,386	167,310	4,655,483	4,822,793

附註：

- (a)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30,000份購股權按行使價每股3.88港元至4.32港元獲行使。發行430,000股股份收取的總現金代價約為港幣1,682,000元。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為數港幣423,000元的金額已由以股份支付僱員之酬金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 (b)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05,010份購股權按行使價每股4.17港元至4.818港元獲行使。發行605,010股股份收取的總現金代價約為港幣2,800,000元。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為數港幣766,000元的金額已由以股份支付僱員之酬金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13. 承擔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撥備：		
土地及樓宇	-	16
向多間合營企業資本注資	32,737	32,337
向多間聯營公司資本注資	25,155	24,84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資本注資	513	507
	58,405	57,707

14. 關連人士交易

(a)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

除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其他部份所呈列之該等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內有以下與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與合營企業之交易			
向合營企業提供之IT服務	(ii)	114	637
向合營企業提供之IT貨物	(i)	1,271	188
向合營企業收取之貸款利息收入	(v)	4,582	4,929
與聯營公司之交易			
向聯營公司提供之IT服務	(ii)	1,919	542
向聯營公司收取之租賃收入	(iv)	3,730	4,271
向聯營公司銷售之IT貨物	(i)	7,814	2,317
由聯營公司提供之IT服務	(ii)	-	2,100
與關連公司之交易 (附註(vi))			
向關連公司銷售之IT貨物	(i)	13,616	8,380
向關連公司提供之IT服務	(ii)	249,816	195,851
從關連公司購買之IT貨物	(iii)	187,125	145,141
由關連公司提供之IT服務	(ii)	20,216	17,176
向關連公司收取之租賃收入	(iv)	24,356	25,467

附註：

- (i) 該等銷售乃根據本集團向其主要客戶提供之訂價及條件而進行。
- (ii) 提供IT服務之價格乃根據本集團與相關關連人士雙方協定而釐定。
- (iii) 該等購買乃參照由關連人士提供予主要客戶之訂立價格及條款根據本集團與相關關連人士雙方協定之價格進行。
- (iv) 租賃收入乃參照市場租金根據本集團與相關關連人士雙方協定而釐定。
- (v) 收取的利息收入以參考市場利率計算並計入來自金融服務業務的收入。
- (vi) 神州數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的關連公司，因郭為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及關鍵管理人員，對神州數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有重大影響力。

14. 關連人士交易 (續)

(b) 與關連人士之往來金額：

- (i)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合營企業、聯營公司及關連公司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及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結餘之詳情分別載於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0及11。
- (ii) 神州數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的關連公司，因郭為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及關鍵管理人員，對神州數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有重大影響力。

(c) 關鍵管理人員之報酬：

於本期內，本公司關鍵管理人員 (執行董事) 的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6,316	3,818
以股份支付之酬金	16,590	-
離職福利	316	677
	23,222	4,495

15. 報告期後事項

自報告期末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發生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事件。

本集團在2021年初加速業務轉型，致力於成為領先的擁有自主創新核心技術的大數據軟件企業。本集團認為，通過企業和政府客戶業務的優化，深耕客戶、提升效能，實現毛利率顯著提高是轉型成功的標誌。

管理層認為，高速但不穩定的增長，易受宏觀環境等因素影響，給企業長期發展帶來波動，因此應該避免這種增長模式，專注於高質量增長，從而使公司擁有長期盈利能力。該發展策略已在截至2021財年前六個月的財務業績中得到初步驗證。本期內實現營業收入86.73億港元，創近五年新高；本期業務溢利為3.05億港元（本期內溢利不包含出售多家聯營公司權益之淨損益為3.05億港元），同比增長601%。去年業務溢利不包含出售多間聯營公司權益的淨損益為0.43億港元（去年同期溢利為3.44億港元，扣除出售多家聯營公司權益之淨損益3.01億港元）。

在智慧產業鏈業務的推動下，集團的行業大數據場景業務已初見轉型成效。與上一財年同期相比，智慧產業鏈業務毛利增長20%，至4.31億港元，毛利率從11.5%增長至16.6%。

在智慧城市業務推動下，集團的城市大數據場景已在產品標準化和可復制性方面體現初步成果。城市大數據場景分為兩部分，其中佔比較大的公司投入了大量資源和時間用於研發產品和解決方案。總收入的10%-20%來源於2021年新獲得的城市項目，這部分的平均毛利率在70%-90%之間。與公司現有客戶組合26%的毛利率相比，這一群體的毛利率增長非常顯著。毛利率的增長主要歸功於公司核心技術產品的有效部署，以及從之前項目中積累的標準化產品的成功複製。

集團堅信，公司的城市大數據、行業大數據等場景，是部署大數據軟件和解決方案的關鍵渠道。儘管業務轉型頗具挑戰，但公司大數據業務營收仍呈現爆發式增長，收入達1.55億港元，同比增長185%。

此外，憑藉在大數據技術方面的領先地位，本集團從眾多企業中脫穎而出，榮獲由中國科學院《互聯網週刊》、中國社會科學院信息化研究中心等權威機構頒發的「2021大數據領軍企業」殊榮。公司還榮獲金港股「最佳新經濟公司」大獎，體現了公司發展潛力及投資價值備受認可。

1) 行業大數據場景：毛利提升初見成效，同比增長20%，毛利率提升至16.6%

在業務轉型的初始階段，集團聚焦並深耕有價值的戰略性核心客戶，以提升高毛利客戶的留存率。這是一個頗具挑戰性的決定，集團選擇優化毛利低的業務，這雖然給營收帶來了壓力，收入由上一財年同期的31.34億港元下降17%，至25.94億港元；但毛利率從上一財年同期的11.5%增至16.6%。毛利也同比增長20%至4.31億港元，分部業績從上一財年的7,800萬港元強勁提升至1.31億港元。

本期內，核心客戶佔當前優化後供應鏈業務客戶群體的大部分，收入佔比超過70%。其中，大客戶佔核心客戶收入的85%以上，大部分大客戶與公司合作超過4年，自2018年以來留存率為92%。由於公司軟件產品交叉銷售的增加，產品毛利率逐漸上升，平均達到25-30%。集團預計大客戶收入組合將逐漸轉向更多基於軟件的收入，這有助於更好地留存公司的客戶基礎。自2018年以來，大客戶群體軟件相關收入以66%的複合增長率快速增長，這表明集團在大客戶群體的交叉銷售戰略取得了成功。此外，自2018年以來，該板塊前50名大客戶的平均收入以50%的複合增長率強勁增長。

目前，集團在信息技術、電子、電信、快消等垂直領域擁有堅實的基礎。對於現有客戶，集團專注於通過全面的服務來保持高留存率，準確地解決客戶的問題，同時也提高軟體收入佔總收入的百分比。目前，集團還多元化進入新的垂直領域，以擴大現有的企業一站式服務，提供包括核心物流、倉儲以及軟件解決方案的綜合服務。目前，集團已經獲得字節跳動、美團、比亞迪等新客戶。

由於客戶越來越多地使用公司軟件產品，集團行業大數據場景業務的大數據相關收入在報告期內大幅增長，與上一財年同比大增312%。隨著公司軟件和相關服務的不斷部署，預計將驅動公司整體供應鏈業務不斷優化，實現收入和毛利率的持續增長。

2) 城市大數據場景：2021年新獲得城市項目毛利率達70-90%，轉型成效初現曙光

報告期內，《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正式發佈，綱要中多處提到智慧城市建設相關內容，對新型基礎設施、數字經濟、數字社會、數字政府、數字生態發展進行了謀劃部署，智慧城市建設迎來新的巨大發展機遇。

作為中國智慧城市領域的領軍企業，本集團長期在建設運營和提供服務的城市中倡導「城市CTO」的理念。「城市CTO」應幫助政府分析城市的優勢和劣勢，更好制定城市發展規劃，以實現制定的目標。在成為「城市CTO」角色方面，集團堅信自身對政府和城市的深刻理解，以及不斷創新積累的專有技術能力，是成功的關鍵因素之一。

集團前期研發的大數據旗艦產品燕雲DaaS，主要為解決當時城市管理和服務所面臨的困難。長期以來，種種信息孤島的存在，一直影響城市管理者為市民提供便捷的服務，提高效率，擁有更智慧的決策能力。基於過去二十多年與政府的深入合作，公司在城市管治方面積累的專業知識，使得公司對管理者面臨的挑戰及核心問題有著獨特的認知。

在最初賦能城市大數據場景時，公司著重於通過工程師現場提供專屬服務，獲取客戶的實時反饋，以確定客戶面臨的關鍵問題。通過這些反饋，公司不斷完善和改進核心旗艦產品，以確保核心產品在滿足個性化需求的同時，也能夠解決最廣泛常見的問題。公司相信，前期為了解客戶需求以及完善核心產品而投入的研發資金，最終將在長期內帶來紅利。集團認為，此類投資的部分紅利已經在報告期內顯現。

目前，政府客戶組合收入的10%-20%來自於2021年新獲得的城市項目，在這些項目中，公司部署的是基於先前產品不斷優化升級後的核心產品。由於這些新項目大部分都集中在公司核心大數據軟件的交付和實施上，無需過多額外的人力或其它資源投入，這些項目實現了70%-90%的毛利率，反映出公司轉型初見成效。

基於這些早期成果，公司能夠專注於高毛利的項目，降低需要大量人力或其它資源投入項目的優先級。本期內，該業務分部收入約9,700萬港元，較上一財年同期的1.54億港元下降37%，毛利率則基本保持在26%。

3) 大數據相關收入：實現三位數爆發式增長，較上一財年同比增長185%

當前，數據作為中國以及全球關注的重點，政府和企業都越來越關注數據安全、數據所有權等方面。與一些將用戶數據視為核心重點的市場參與者不同，公司自二十年前成立以來，就將數字化解決方案作為公司長期規劃的重要部分，認為這些是實現「數字中國」理想必不可少的核心要素。

雖然《數據安全法》等內容，可能給各個行業帶來不確定性。但公司認為，隨著智慧產業鏈和大數據軟件業務的穩步拓展，以及《數據安全法》的實施，將推動本集團圍繞加密和隱私的數據安全解決方案部署，為政府和企業客戶帶來獨特的價值。通過在嚴格的安全協議下實現數據共享和流通，集團核心數據引擎將進一步增強，穩步向大數據領域拓展。

本期內，集團大數據業務營收達1.55億港元，同比增長185%。從集團的企業客戶組合來看，大數據相關收入增長了312%，顯示出集團已提高大數據軟件在主要客戶中的滲透率。未來隨著在政府客戶新項目中部署更多大數據軟件產品，還將提高集團大數據軟件在覆蓋城市的市場滲透率。

4) 金融科技場景(神州信息分部)：金融科技業務表現穩健，收入同比增長18%，毛利同比增長25%

金融科技場景的業務主體神州信息，作為中國領先的金融科技公司，是業內少數擁有銀行IT全產品線解決方案的供應商，其中分步式應用平台及分步式銀行核心業務系統、企業級微服務平台、數據治理及管控平台、區塊鏈技術平台等解決方案在業內處於領先地位。

報告期內，營業收入達到56.63億港元，同比增長18%；毛利達到9.83億港元，同比增長25%。神州信息在金融科技場景的持續深耕，能夠與集團核心大數據軟件業務產生較好協同效應。其二十多年來積累的客戶網路和覆蓋範圍，能夠為本集團標準化大數據軟件的部署提供更多切入點，為集團增加更多商業機會。

報告期內，神州信息還在數字人民幣場景，幫助建設銀行、廣發銀行、北京銀行等十餘家客戶，完成數字人民幣相關應用系統不同階段的建設。同時，嘗試數字人民幣在預付卡、供應鏈等多場景領域的創新應用，跟集團相互賦能。量子通信領域，先後簽約北京、蚌埠等城域網項目、面向工業互聯網等新興ICT領域的量子保密通信融合創新應用平台項目、量子網絡平台網管軟件等十餘個項目。並成功入選福布斯中國「2021中國最具創新力企業榜」，並被正式納入「區塊鏈50指數」。

5) 經營展望：核心業務迎來巨大發展機遇，將為股東和社會持續創造價值

《數據安全法》將於2021年9月1日生效，這也標誌著數據作為重要的戰略性資源，國家對其重視上升到前所未有的高度。隨著政府對數據要素市場相關條例以及管理辦法的出臺，大數據產業勢必將迎來巨大發展機遇。

本集團認為，如要發展成為領先的大數據軟件企業，集團專有技術以及內部創新能力將是關鍵。當集團首個大數據軟件成果在2019年獲得「國家技術發明獎一等獎」時，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里程碑，標誌著集團自主研發的專有技術被公認為當年最佳發明。這為集團研發團隊推出下一階段新產品提供了強大動力，目前正陸續推出針對數據供應鏈服務的相關產品，將通過城市數字孿生底座及時空智能化服務的建設，持續賦能城市智慧化發展和產業數字化轉型。

數字經濟時代到來，隨著數據的巨大價值被發現，管理層相信集團在研發方面的長期努力會有所回報。大數據產業的不斷形成和快速發展，將推動集團整體業務增長和盈利能力提升。面對前所未有之發展機遇，站在上市20周年的新起點上，集團管理層將繼續推進組織「蛻變」，做好人員、流程優化，不斷提高效能，提升投資回報，努力為股東和社會創造更大價值。

6) 關於本集團購買的若干理財產品的解決安排的最新情況

截止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理財產品未償付本金金額約為港幣19.57億元（人民幣16.34億元）。本集團已經取得理財產品最終相關資產主動處置權利，並製定了出售計劃及具體行動方案。

儘管新冠疫情對各方面工作進展產生了巨大的影響，本集團仍依照行動方案，推進處置相關資產中的房地產住宅項目（涉及本息約港幣2.31億元（人民幣1.93億元）），目前已基本完成重整程序，待項目的經營管理權移交完畢後，本集團將自出售所得的銷售款項中收回欠付本集團的金額。該項目擁有的有關資產按照當前市價計算，預計可足額覆蓋本集團於該項目中的債權。

理財產品的剩餘最終相關資產涉及約港幣17.26億元（人民幣14.41億元），當中涉及對市場及商用綜合物業的投資。依照變現償還計劃，有關物業已經提升若干配套設施的完善，旨在提升隨後預備出售的估值，同時本集團亦在積極與意向方洽商出售事項。本報告期有約港幣11.38億元（人民幣9.5億元）優先債權獲得司法確認，進一步明確了債權的優先屬性，亦為債權加速處置提供了法律基礎。本集團將繼續按照行動方案積極推進執行，若行動方案有重大進展，本公司會適時另行刊發公告。

公司管理層基於對理財產品最終相關資產可回收金額的判斷和對資產處置進程的理解，認為載列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財務報表的理財產品的相應金額合理、恰當。

資本開支、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銀行貸款及銀行信貸應付其營運所需資金。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總資產港幣272.39億元，而資金來源為總負債港幣132.59億元，非控股權益港幣44.39億元及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港幣95.41億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1.43，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40。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主要用於購置房屋、辦公室設備及IT基礎設施建設而產生的資本開支為港幣1.83億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現金及銀行結餘港幣16.69億元，當中有約港幣14.88億元乃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有關貸款總額佔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之比率為0.37，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0.46。上述比率按附息銀行及其他貸款總額港幣35.43億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3.79億元）及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港幣95.41億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94.30億元）計算。

本集團大部分的銀行及其他貸款為人民幣，跟集團主要營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一致，匯兌風險不大。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附息銀行及其他貸款的計值如下：

	以美元 計值 港幣千元	以人民幣 計值 港幣千元	以港幣元 計值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流動				
附息銀行貸款，無抵押	80,600	506,281	50,000	636,881
附息銀行貸款，有抵押	-	799,614	64,786	864,400
其他貸款	-	52,106	-	52,106
	80,600	1,358,001	114,786	1,553,387
非流動				
附息銀行貸款，有抵押	-	1,948,273	41,429	1,989,702
總計	80,600	3,306,274	156,215	3,543,089

本集團之若干銀行貸款：

1. 約港幣22.56億元由金融機構授予本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並以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其總賬面價值約港幣42.15億元之樓宇、投資物業及預付土地租金作為抵押；及
2. 約港幣5.98億元由金融機構授予本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並以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神州信息（直接由本公司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持有）之已發行股份94,160,000股其總賬面價值約港幣16.32億元作為質押。

包括於本集團之流動及非流動銀行貸款分別為約港幣3.23億元及約港幣19.90億元為長期貸款須於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三六年償還。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別按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貸款總額為約港幣16.73億元及港幣18.70億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可動用銀行總信用額為約港幣102億元，當中包括約港幣23.42億元之長期貸款額度，約港幣35.22億元之貿易信用額度及約港幣43.36億元之短期及循環現金透支。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之長期貸款額度為約港幣23.13億元，貿易信用額度為約港幣11.85億元及短期及循環現金透支為約港幣11.78億元。

在一般業務範圍內，本集團為滿足若干客戶之個別要求，會就未能履約之潛在索償向該等客戶提供履約保證。由於過去並無客戶就履約保證作出任何重大索償，故管理層認為因履約保證而產生任何實際重大負債之可能性不大。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七日，中國普天信息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向北京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發起訴訟，以神州信息協助生物港公司抽逃出資為由，要求神州信息在協助生物港公司抽逃出資的人民幣25,000,000元及利息範圍內承擔連帶賠償責任。神州信息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底向北京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提起管轄權異議訴訟，被北京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駁回，神州信息針對駁回管轄權異議的裁定書向北京市高級人民法院提起訴訟，被北京市高級人民法院於二零一九年五月駁回。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北京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出具了（2018）京02民初344號的民事判決書：神州信息在代墊資金本息共計人民幣35,120,000元範圍內，對於生物港公司在廣東省深圳市中級人民法院（2007）深中法委執字第539號執行案項下對中國普天信息產業集團有限公司的債務經強制執行不能清償的部分（以數額不超過人民幣68,125,000元為限）承擔補充賠償責任，其他第三方被告北京新富投資有限公司在抽逃出資人民幣58,380,000元範圍內承擔補充賠償責任，崑山市申昌科技有限公司在代墊資金本息共計人民幣60,250,000元範圍內承擔補充賠償責任。神州信息不服判決，提起上訴。於二零一九年，神州信息管理層根據上述判決計提預計負債人民幣21,382,000元（相等於港幣23,948,000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八日，神州信息與中國普天信息產業集團有限公司達成和解，根據和解協議，神州信息在代墊資金本息共計人民幣21,000,000元（相等於港幣24,622,000元）範圍內承擔補充賠償責任，神州信息付清前述人民幣21,000,000元（相等於港幣24,622,000元）款項後，中國普天信息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放棄其他訴訟請求，神州信息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支付賠償款項人民幣21,000,000元（相等於港幣24,622,000元），中國普天信息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已出具《補充賠償款結清證明》。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日，北京市高級人民法院出具了第（2020）京民終95號民事判決書：駁回上訴，維持原判。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承擔詳情載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3。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全職僱員14,100名（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約12,300名）。該等僱員大部份均於中國受僱。本集團按照行業慣例提供酬金福利予僱員。僱員酬金包括基本薪金及花紅。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僱員成本錄得約港幣15.04億元，比上一個年度同期約港幣10.82億元增長39%。為吸納及挽留優秀積極之僱員，本公司按個人表現及所達到之本公司目標，向僱員提供股權激勵計劃。本集團亦同時致力為僱員提供多項內部及外部培訓與發展計劃。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乃參考經濟狀況、市況、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所承擔的責任及職責及其個人表現而釐定。

供股所得款項用途的更新資料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本公司完成供股（「供股」）及籌得資金約港幣13.35億元。下表為供股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情況：

供股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港幣百萬元	於2021年 1月1日的 已動用金額 港幣百萬元	截至2021年 6月30日止 年度的實際應用 港幣百萬元	於2021年 6月30日的 未動用金額 港幣百萬元	預計在2022年 6月30日 之前使用 港幣百萬元
(i) 為投資於健康醫療大數據投資進行融資或確定任何其他潛在的投資及任何可能合適的收購機會	782	(485)	(3)	294	294
(ii) 償還債務及利息費用					
(a) 償還於2017年10月到期江蘇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本金及利息費用	183	(183)	-	-	-
(b) 償還於2017年10月到期西部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本金及利息費用	286	(286)	-	-	-
(iii) 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84	(84)	-	-	-
總計	1,335	(1,038)	(3)	294	294

附註：於本報告日期，健康醫療大數據投資亦處於初期洽談階段及本集團未有簽定有法律約束力的協議。

本公司無意改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的供股章程所載的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並將根據上述預期目的逐步使用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為約港幣10.41億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供股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2.94億元。於二零二一年，受新冠疫情影响，投資氣氛比較低迷，公司管理層於投資併購專案更趨謹慎，因此這些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未能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全部動用，當發現任何合適的機會時，這些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投資於健康醫療大數據投資或任何其他潛在的投資和收購，預期待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前全部動用。

有關供股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的公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的供股章程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本公司年度報告。

中期股息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九日，董事會已宣派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港仙（「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3.6港仙）予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六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中期股息將會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七日（星期四）前後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六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可享有中期股息的權利。該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五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至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及行政總裁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本公司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於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下本公司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記入及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本公司採納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名稱	身份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總數 (附註1)	佔合共 權益之概約 百分比(%) (附註7)
郭為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法團之 權益	95,328,707	145,175,857 (附註2)	94,116,974 (附註3及4)	334,621,538	20.01
林楊	實益擁有人	3,571,734	-	15,116,974 (附註3及4)	18,688,708	1.12
黃文宗	實益擁有人	100,000 (附註6)	-	2,000,000 (附註4)	2,100,000	0.13
倪虹	實益擁有人	100,000 (附註6)	-	2,000,000 (附註4)	2,100,000	0.13
劉允	實益擁有人	100,000 (附註6)	-	2,000,000 (附註4)	2,100,000	0.13
嚴曉燕	實益擁有人	-	-	2,000,000 (附註4及5)	2,000,000	0.12
金昌衛	實益擁有人	100,000 (附註6)	-	2,000,000 (附註4)	2,100,000	0.13

附註：

1. 本文所披露之全部權益，全為股份之好倉。
2. 該等145,175,857股股份由郭為先生受控法團，Kosalaki Investments Limited (「KIL」) 及神州數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神州集團」) (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及其附屬公司實益持有。郭為先生為KIL的控股股東及董事，及神州集團之主要股東及董事。因此，郭為先生被視作擁有該等由受控法團所持有之股份權益。
3.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向郭為先生及林楊先生各自授出12,500,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完成供股後，調整為13,116,974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期間按行使價每股股份港幣6.394元行使，以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
4.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三日，向郭為先生授出81,000,000份購股權，及分別向林楊先生、黃文宗先生、倪虹小姐、劉允博士、嚴曉燕女士及金昌衛先生各自授出2,000,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可於達成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三日之要約函所列之若干條件後至二零二八年七月十二日期間行使，行使價為每股股份港幣6.60元，以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
5. 嚴曉燕女士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退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三日授予嚴曉燕女士之購股權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失效。
6.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日，此等股份根據本公司之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予，並按計劃之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二一年已歸屬。
7. 權益概約百分比乃根據股份／相關股份 (組成所持權益) 總面值佔本公司緊接有關事項完成後之同類全部已發行股本總面值之百分比計算，並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記錄在名冊中。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及行政總裁或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 (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下董事及行政總裁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或法團（並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以下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披露予本公司，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下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以下權益及淡倉：

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合共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 (附註9)
Kosalaki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86,767,857 (附註2)	5.17
Dragon Cit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87,578,500	11.22
葉志如	受控法團之權益／配偶權益	187,578,500/2,325 (附註3)	11.22
黃少康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	2,325/187,578,500 (附註4)	11.22
廣州市城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廣州城市建設」）	受控法團之權益	331,201,928 (附註5(a))	19.80
廣州市城投投資有限公司（「廣州投資」）	受控法團之權益	331,201,928 (附註5(b))	19.80
廣州城投佳朋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廣州佳朋」）	受控法團之權益	299,760,000 (附註5(c))	17.92
廣州城投甲子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甲子」）	實益擁有人	299,760,000 (附註5(d))	17.92
廣州無線電集團有限公司（「廣州無線電集團」）	受控法團之權益	181,120,250 (附註6)	10.83
廣州廣電運通金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廣州廣電運通金融電子」）	受控法團之權益	181,120,250 (附註7)	10.83
BOCI-Prudential Trustee Limited as Trustee of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Restricted Share Award Scheme Trust	受託人	135,290,992	8.09
Allianz SE	受控法團之權益	83,679,750 (附註8)	5.00

附註：

1. 本文所披露之全部權益，全為股份之好倉。
2. 郭為先生，本公司之董事，為KIL之董事及控股股東。於KIL名下之股份亦在以上「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一段披露為郭為先生的權益。
3. Dragon Cit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Dragon City」) 由葉志如女士控制，而黃少康先生為葉志如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葉志如女士被視作擁有由Dragon City及黃少康先生所持有之權益。
4. 黃少康先生為葉志如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少康先生被視作擁有由葉志如女士所持有之權益。
5. (a) 根據廣州城市建設存檔的表格2 -法團大股東通知，於2021年1月28日，廣州城市建設持有合共331,201,928股股份的權益，當中299,760,000股股份由廣州甲子持有，31,441,928股股份由穗通(香港)有限公司(「穗通香港」)持有。廣州甲子由廣州投資擁有99.96%權益及由廣州佳朋擁有0.04%權益，而廣州佳朋則由廣州投資全資擁有。穗通香港亦由廣州投資全資擁有。廣州投資由廣州城市建設擁有80%權益及由廣州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廣州產業基金」)擁有20%權益，廣州產業基金由廣州城市建設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廣州城市建設被視為持有由廣州甲子及穗通香港所持有之權益。
(b) 根據廣州投資存檔的表格2 -法團大股東通知，於2021年1月28日，廣州投資持有合共331,201,928股股份的權益，當中299,760,000股股份由廣州甲子持有，31,441,928股股份由穗通(香港)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廣州投資被視為持有由廣州甲子及穗通香港所持有之權益。
(c) 根據廣州佳朋存檔的表格2 -法團大股東通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於2021年1月28日，廣州佳朋持有由廣州甲子所持有的權益。
(d) 根據廣州甲子存檔的表格2 -法團大股東通知，於2021年1月28日，廣州甲子實益持有299,760,000股股份。
6. 根據廣州無線電集團存檔的表格2 -法團大股東通知，於2021年2月16日，廣州廣電運通金融電子(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由廣州無線電集團持有52.96%)持有181,120,250股股份的權益。
7. 根據廣州廣電運通金融電子存檔的表格2 -法團大股東通知，於2021年2月16日，廣州廣電運通金融電子持有181,120,250股股份的權益，當中7,078,000股股份由廣電運通國際有限公司持有，該公司由廣州廣電運通金融電子全資擁有。
8. 根據Allianz SE存檔的表格2 -法團大股東通知，於2020年11月11日，Allianz SE持有合共83,679,750股股份的權益，當中82,557,750股股份由Allianz Global Investors Asia Pacific Ltd.持有及1,122,000股股份由Allianz Global Investors Japan Ltd.持有，彼等皆由Allianz SE間接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Allianz SE被視為擁有由Allianz Global Investors Asia Pacific Ltd.及Allianz Global Investors Japan Ltd.持有之股份。
9. 權益概約百分比乃根據股份／相關股份(組成所持權益)總面值佔本公司緊接有關事項完成後之同類全部已發行股本總面值之百分比計算，並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記錄在名冊中。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及法團曾知會本公司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披露及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予各備存的登記冊所載之權益或淡倉。

股權激勵計劃

本公司股權激勵計劃

(A)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一購股權計劃」）。

下表載列在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下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之變動情況，以及於期初與期末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承授人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每股 行使價 港幣元	授予日期 前一天的 收市價 港幣元	授出日期	行使期 (viii)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取消	期內失效						
董事											
郭為	13,116,974	-	-	-	-	13,116,974	6.394	6.73	25/1/2017	25/1/2017- 24/1/2025	(i), (ii)
林揚	81,000,000	-	-	-	-	81,000,000	6.60	6.54	13/07/2020	(iv)	(v)
	13,116,974	-	-	-	-	13,116,974	6.394	6.73	25/1/2017	25/1/2017- 24/1/2025	(i), (ii)
黃文宗	2,000,000	-	-	-	-	2,000,000	6.60	6.54	13/07/2020	(iv)	(v)
倪虹	2,000,000	-	-	-	-	2,000,000	6.60	6.54	13/07/2020	(iv)	(v)
劉允	2,000,000	-	-	-	-	2,000,000	6.60	6.54	13/07/2020	(iv)	(v)
嚴曉燕	2,000,000	-	-	-	-	2,000,000	6.60	6.54	13/07/2020	(iv), (vii)	(v)
金昌衛	2,000,000	-	-	-	-	2,000,000	6.60	6.54	13/07/2020	(iv)	(v)
其他僱員	5,981,340	-	-	-	-	5,981,340	6.394	6.73	25/1/2017	25/1/2017- 24/1/2025	(i), (ii)
其他僱員	2,799,000	-	(400,000)	-	-	2,399,000	4.818	4.87	21/5/2018	21/5/2019- 20/5/2026	(iii)
其他僱員	1,999,000	-	-	-	(1,000,000)	999,000	3.88	3.88	20/11/2018	20/11/2019- 19/11/2026	(iii)
其他僱員	5,202,600	-	(109,000)	-	(60,000)	5,033,600	4.32	4.26	28/3/2019	28/3/2020- 27/3/2027	(iii)
其他僱員	2,200,000	-	-	-	-	2,200,000	4.04	3.95	2/9/2019	2/9/2020- 1/9/2027	(iii)
其他僱員	6,550,000	-	(90,010)	-	(700,000)	5,759,990	4.17	4.16	27/04/2020	27/04/2021- 26/04/2028	(iii)
其他僱員	2,470,000	-	(6,000)	-	(160,000)	2,304,000	4.48	4.27	11/06/2020	11/06/2021- 10/06/2028	(iii)
其他僱員	13,000,000	-	-	-	-	13,000,000	6.60	6.54	13/07/2020	(iv)	(v)
其他僱員	1,790,000	-	-	-	(60,000)	1,730,000	6.60	6.54	13/07/2020	13/07/2021- 12/07/2028	(iii)
其他僱員	-	6,990,000	-	-	(20,000)	6,970,000	5.44	5.37	31/03/2021	31/03/2022- 30/03/2029	(iii)
其他參與者	-	1,000,000	-	-	-	1,000,000	5.44	5.37	31/03/2021	(vi)	(vi)
總計	161,225,888	7,990,000	(605,010)	-	(2,000,000)	166,610,878					

附註：

- (i) 由於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完成的供股，相關行使價於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的港幣6.71元調整為港幣6.394元，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作出相應的調整。
- (ii) 在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下，於二零一七年授出之購股權可於行使期內任何時間全數或部分行使。
- (iii) 在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下，授出之購股權受制於為期五年的歸屬期，其中20%可於各授出日期起計滿一週年之日開始行使，20%可於滿兩週年之日開始行使，20%可於滿三週年之日開始行使，20%可於滿四週年之日開始行使，及20%可於滿五週年之日開始行使。
- (iv) 行使期由達成若干條件之日起至二零二八年七月十二日。條件之詳情，請參閱附註(v)。
- (v) 購股權之歸屬及行使為有條件，須待達成列於各自的授出文件中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若干業績條件（其中包括關鍵績效指標、利潤業績目標及／或個別業績目標等）（如有）及下列條件：

- (a) 根據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除稅淨利潤（在扣除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前）扣減非控股權益應佔除稅淨利潤後達港幣5億元或以上（「條件(a)」），在此情況下，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以下所述之相關歸屬日歸屬並可予行使；
- (b) 根據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除稅淨利潤（在扣除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前）扣減非控股權益應佔除稅淨利潤後達港幣8億元或以上（「條件(b)」），在此情況下，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以下所述之相關歸屬日歸屬並可予行使；或
- (c) 根據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除稅淨利潤（在扣除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前）扣減非控股權益應佔除稅淨利潤後達港幣12億元或以上（「條件(c)」），在此情況下，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以下所述之相關歸屬日歸屬並可予行使。

於達成條件(a)、條件(b)及條件(c)後，相關部份之購股權將分別於相關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刊登日期當日歸屬。由於條件(a)已達成，相關部份之購股權已於期間歸屬。

- (vi) 購股權之歸屬及行使為有條件，須待達成列於各自的授出文件中若干業績條件（其中包括關鍵績效指標、利潤業績目標及／或個別業績目標等）。因此，行使期由達成若干條件之日起至二零二九年三月三十日。
- (vii) 嚴曉燕女士在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退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三日授予嚴曉燕女士之購股權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失效。
- (viii) 購股權之歸屬期為授出日期至購股權歸屬之期間。

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合共約為港幣11,754,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1,754,000元），而港幣26,084,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3,717,000元）確認為購股權開支。

在購股權計劃下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允價值乃於個別授出當日採用二項式模式估算，當中已計及購股權之授出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採用模型之數據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六個月內授出：	2021年	2020年
行使價 (每股港幣元)	5.44	4.17-4.48
股息率(%)	每年2.60	每年2.65
預期波幅(%)	每年36.8	每年37.9-38.1
預期年期 (年)	8	8
無風險利率(%)	每年1.19	每年0.46-0.56
加權平均股價 (每股港幣元)	5.44	4.17-4.48

預期波幅乃根據過去三年之過往資料計算，未必反映可能出現之行使情況。預期波幅反映該模型乃假設過往波幅可指示未來走勢，此假設亦未必與實際結果相符。

於計量公允價值時並無計入所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質。

(B)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採納了一項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其目的在於給予本公司之股份以獎勵及激勵（其中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執行及非執行）及員工（「參與者」）。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最佳人士，通過結合參與者利益與股東權益，鼓勵及激勵彼等致力增強本集團及股份的價值。

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將以本集團提供之現金於市場上購買本公司現時之股份並以信託方式為有關參與者持有，直至有關股份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歸屬予有關參與者。在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下授予並由信託人持有直至歸屬之股份稱為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而每股受限制股份代表一股本公司的普通股股份。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以總成本（包含相關交易費用）約港幣216,500,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港幣69,219,000元）購入37,491,000股股份（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392,000股），以及合共向參與者授出4,497,000份受限制股份（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50,000份受限制股份）以鼓勵彼等為集團服務。期間內，每股股份於緊接授出受限制股份日期前一天的收市價之價格為港幣5.37元（4,447,000份受限制股份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授予其他僱員）及港幣6.03元（50,000份受限制股份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授予其他僱員）（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4.3元（1,750,000份受限制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七日授予其他僱員）及港幣4.46元（400,000份受限制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日授予董事））。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已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確認費用為港幣4,047,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497,000元）為本公司授予受限制股份開支。

(C) 神州數碼信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DCITS」)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本公司的股東和DCITS的股東分別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六日批准採納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DCITS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有關DCITS股票期權激勵計劃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刊登之公告及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刊登之通函。

下表載列在DCITS股票期權激勵計劃下股票期權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變動，以及期初及期末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承授人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每股 行使價 人民幣	授出日期 前一日之 收市價 人民幣	授出日期	行使期 (附註(i))
	於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取消	期內失效					
DCITS董事	-	-	-	-	-	-	-	-	-	-
DCITS其他僱員	15,632,446	-	(1,197,305)	-	(350,000)	14,085,141	12.76	13.01	二零一九年 九月十七日	承授人可參考期權登記完 成日(即二零一九年十月 三十日)分兩次行使 (附註(ii))

附註：

- (i) 購股權之歸屬期為授出日期至DCITS股票期權激勵計劃下購股權歸屬之期間。
- (ii) 在符合DCITS股票期權激勵計劃中行使股票期權的條件下，自授予期權登記完成日起滿十二個月後的二十四個月內，承授人可分兩次行使其股票期權，具體如下：

行權期	可行使股票期權期間	可行使之 股票期權比例
第一個行權期	自授予期權登記完成日起十二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予期權登記完成日起二十四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50%
第二個行權期	自授予期權登記完成日起二十四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予期權登記完成日起三十六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50%

在DCITS股票期權激勵計劃下於二零一九年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允價值乃於個別授出當日採用二項式模式估算，當中已計及購股權之授出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採用模型之數據資料：

授出於：	二零一九年
行使價(每股人民幣元)	12.76
股息率(%)	每年0.205-0.2546
預期波幅(%)	每年21.7765-25.9667
預期年期(年)	1-2
無風險利率(%)	每年1.5-2.1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人民幣元)	12.99

預期波幅乃根據過去三年之過往資料計算，未必反映可能出現之行使情況。預期波幅反映該模型乃假設過往波幅可指示未來走勢，此假設亦未必與實際結果相符。

授出之購股權之其他特質並未計入公允價值的計量。

二項式模型已用於估計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用於計算購股權公允價值的變量及假設乃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購股權的價值隨某些主觀假設的不同變量而變化。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港幣4,328,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1,273,000元）為有關DCITS授予購股權的開支。

(D) DCITS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DCITS的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六日批准採納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DCITS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DCITS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刊登之公告。

DCITS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股票來源為DCITS向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激勵對象定向發行A股普通股。

下表載列在DCITS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下限制性股票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變動：

承授人	限制性股票數目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回購及 註銷	期內歸屬	
DCITS董事	500,000	-	-	-	500,000
DCITS其他僱員	2,825,000	-	-	-	2,825,000

根據DCITS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於二零一九年授出的限制性股票之公允價值乃於授出日期，經計及限制性股票以授出的條款及條件後以二項式模型估計而來。下表列示模型內採用之輸入數據：

授出於：	二零一九年
股息率(%)	每年0.205-0.2546
預期波幅(%)	每年21.7765-25.9667
無風險利率(%)	每年1.5-2.1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人民幣元)	12.99

預期波幅反映了過往波幅乃未來趨勢之說明之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並非必然一致。

授出之限制性股票之其他特質並未計入公允價值的計量。

二項式模型已用於估計限制性股票的公允價值。用於計算限制性股票公允價值的變量及假設乃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限制性股票的價值隨某些主觀假設的不同變量而變化。

所有根據DCITS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票均受制於為期兩年的歸屬期，其中50%將於各登記日期的首個週年日成為可售，50%則於第二個週年日成為可售。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港幣2,848,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7,732,000元）為有關DCITS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開支。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之董事資料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須予披露董事資料之變更如下：

董事名稱	變更詳情
倪虹小姐	-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份獲委任為Zhihu.Inc知乎（一家於美國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NASDAQ代號：ZH））之獨立董事
郭為先生	- 獲委任為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海證券交易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及航空安全委員會委員，由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起生效
嚴曉燕女士	- 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生效及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委員，由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生效
陳永正先生	- 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起生效
金昌衛先生	- 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委員，由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起生效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的審閱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黃文宗先生（彼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倪虹小姐及金昌衛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高層管理人員一同審閱彼等各自之審核結果、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法律及監管合規事務，並研討有關審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除下述偏離若干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外，本公司一直遵守守則條文。有關偏離若干守則條文經考慮後之理由如下：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兩者之角色應有區別，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郭為先生（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主席）從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起一直擔任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雙重職務。郭為先生於業務策略發展及管理方面均擁有豐富經驗，彼負責監管本集團之整體業務、策略發展及管理。董事會相信，郭為先生擔任雙重職位可確保業務策略之建立及履行之一致性，並為本集團及股東帶來整體利益。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並無任何特定任期。由於所有董事（董事會主席或董事總經理除外）均須按本公司之新公司細則（「新公司細則」）之規定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並符合資格可膺選連任。董事會認為按新公司細則，董事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之規定，已賦予股東權利對董事服務之延續作出批准。

守則條文第A.4.2條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根據新公司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時任董事數目的三分之一（若董事數目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以最接近三分之一為準）必須退任，惟董事會主席或董事總經理在職期間毋須輪流退任。因此，董事會主席郭為先生毋須輪流退任。鑒於本公司現有董事之數目，不少於三分之一董事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從而使每名董事（董事會主席除外）最少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

守則條文第A.5.1條規定，上市公司應設立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成員須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

本公司現時並未設立提名委員會。本公司認為成立提名委員會未必是必須的，因按新公司細則，董事會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之增補，因此，董事會已能承擔提名委員會的職責。董事會將物色及評估候選人是否具備均衡技能和經驗的組合，以配合本公司業務所需，以及擁有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

守則條文第D.1.4條規定，董事應清楚瞭解現行的授權安排。上市公司應有正式的董事委任書，訂明有關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

本公司並無與任何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任何書面委任書。然而，董事會認為(i)有關董事已遵守適用於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之董事的法規，包括上市規則，以及受信責任作決策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ii)彼等已具備良好專業，並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及(iii)現時的安排已獲本公司採用多年並行之有效。因此，董事會認為，有關董事於現時的安排下都能負責任及有效地履行其職責。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根據公開資料，以及在各董事的認知範圍內，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仍維持上市規則要求下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承董事會命
郭為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九日

網址：www.dcholdings.com



www.dcholdings.com